凤城执〔2018〕17号

凤台县城管执法局2017年法治政府建设

年 度 报 告

2017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精神和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中发〔2015〕36号）和县委、县政府《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实施方案》(凤发[2017]21号)要求，不断强化行政执法机关和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把做好依法行政工作当作提升自身形象、规范执法行为的一件大事来抓，努力使单位法治建设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一、2017年度法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领导重视，保障有力

我局成立了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其他党组成员任副组长，机关股室和局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在工作中，把法治建设工作和城市管理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列入重要内容和议事日程。同时，不断加强宣传教育，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加强政府法治建设工作的决定和会议精神，积极主动地完成上级要求的各项行政执法任务，使全局干部职工法治观念不断增强，对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有了更深入的理解。同时，不断加大对依法行政工作的经费投入，积极筹措资金为城管执法队伍购置执勤车辆、摄像机、照相机等执法工具，为执法队员添置制式服装，保障了行政执法工作的高效运转。

(二)注重队伍建设，加强教育培训

局党组十分重视执法队伍的建设，努力提高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以适应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一是加强学习**。为了全面强化依法行政，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我局制定了学习制度、学习计划，领导班子带头学，提高行政决策和依法行政能力。同时组织基层干部和一线执法队员定期、不定期进行学习，采取集中和自学相结合的形式学习专业法和综合法的法律知识，系统学习了《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城乡规划法》、《淮南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等十几部相关法律法规。**二是组织培训活动。**每年均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省、市、县举办的各类法律和业务培训活动，城管执法人员的依法行政水平、组织纪律性明显增强，也进一步展现了文明、威武的城管执法队伍新形象。**三是持证上岗。**通过考试，为符合条件的执法人员办理了行政执法证，做到持证上岗，亮证执法，依法规范执法,我局执法人员没有因行政违法受过行政或刑事处分。

(三)加强法治宣传，增强法制观念

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建立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使执法人员在执法普法的同时不断提高自身法治素养和依法行政能力，把大力宣传《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许可法》、《淮南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作为做好依法行政工作的重要环节。一方面，利用新闻媒体进行宣传，让广大群众对城市管理法律、法规有所了解，使他们知法、懂法，为对城市管理依法行政提供保障；另一方面，利用法制宣传日进行集中宣传，通过发放宣传单、宣传册，悬挂宣传条幅，出动宣传车，设立法律咨询台等多种形式，大张旗鼓地进行宣传。通过宣传教育，使广大群众遵纪守法的自觉性明显增强，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不断增强，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奠定了群众基础。

(四)严格执法程序，案件办理规范

在行政执法案件查处中，严格按照《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许可法》、《城乡规划法》、《淮南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规定的程序和依据办理，并着重强调执法主体是否合法、案件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凿、程序是否合法、适用法律是否正确的办案五要件进行对照检查。已办结案卷从立案、调查取证、审查决定、法律文书制作及送达，都严格按照行政处罚程序进行，程序合法，案卷归档基本完整规范。同时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业律师作为局法律顾问，对案件办理进行审核把关。重大案件及时报送县政府制法办审核。

(五)完善规章制度，规范执法行为

根据城管工作特点和形势的发展，对原有的规章制度进行了重新修订，进一步完善补充，出台了《城管行政执法人员行为规范》、《城管执法人员着装暂行规定》、《城管执法人员违纪辞退及待岗规定》、《关于当班期间严禁饮酒的规定》、《城管执法车辆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做到以制度建队伍，以纪律管队伍，做到依法行政，规范执法。

(六)认真履行职责，坚持依法行政、文明执法

城市管理是一项复杂艰苦而繁琐的工作，我们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开展工作。但在城市管理和依法制止拆除违法建设过程中，我们的执法队员经常遭受白眼、谩骂、甚至有个别抗法户动手殴打执法人员，而我们的执法人员能认真履行职责，坚持文明执法，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为工作的顺利开展取得了主动，体现了高度的责任感和良好的素质。

(七)行政审批工作步入正轨

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事项，优化办事流程。局行政审批窗口，不仅是对外工作的窗口，也是我局形象的宣传窗口。近年来，政务中心窗口工作人员严格按局领导要求努力学习业务知识，不断提高服务质量，积极推行一站式服务，一条龙服务，为办件的群众提供方便。办理的各种行政审批件没有出现一件过期件、警告件、拒办件、违规件，办件率100%，行政审批工作基本走上了规范化的轨道。由于工作扎实，局政务窗口多次被政务服务中心评为“红旗”窗口，多人次被评为“优秀个人”。

(八)完善监督机制，强化执法行为监督

在执法监督方面，我局遵循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通过自觉接受社会、相关部门和新闻媒体的监督，促进依法行政工作。**一是健全内部监督机制。**按照《实施纲要》、《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和《行政复议法》的规定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内部监督制度不断完善，进一步规范了行政执法行为。**二是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对交办的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均由局领导和相关股室落实专人办理，做到件件有落实，案案有回复，办复率达到100%，各代表和委员对办理的结果普遍感到满意。**三是建立社会监督机制**。设立公开举报电话，建立信访、接待制度，积极做好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执法方面的投诉、举报办理工作。对接转的信访件，均及时调查处理，进行办结回复。同时主动接受舆论单位的监督，对广播、电视、报刊反映的行政执法方面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查核实并注意及时整改，进一步树立亲民形象。**四是公开权责清单。**按要求认真编制修订行政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编制权力运行流程图，及时上报。积极推进公共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工作，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

(九)推进城管执法体制改革，提高执法和服务水平

凤台县城管体制改革实施方案于2017年8月25日经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8月30日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凤台县关于深入推进城市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凤发[2017]31号）2017年9月6日正式印发。9月份，完成城管新式制式服装的统一换装工作。推行城市管理“721”工作法，进一步提高城管执法人员的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打造亲民、为民、便民城管形象；扎实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积极组织人员参加市局组织的执法培训活动，提升队伍素质，打造城管“铁军”。

二、存在的问题及下步工作打算

我局 2017 年推进建设法治政府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行政执法监督有待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监督的方式比较简单，有待形成多渠道多层次的执法检查监督机制；二是普法工作有待完善，研究开展有新特色的普法活动有待加强，创新工作思路、方法做得不够，普法的针对性、时效性、实用性有待提高。

2018年，我局将努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进一步规范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征集意见、专家咨询论证、听证等工作；二是继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审批服务流程，加强审批窗口建设；三是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不断拓展普法途径、平台和载体，开展形式多样的有特色的普法活动；四是继续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执法人员整体素质，强化规范执法理念，提高依法行政和案件查办水平；五是继续推进城管执法体制改革，理顺城管执法体制，进一步提高执法和服务水平。

 2018年3月22日